

揭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揭发改投审〔2026〕2号

揭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广东省揭阳市海洋生态 修复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揭阳市土地整理中心：

你单位报来《关于报送广东省揭阳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及有关材料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为解决揭阳市神泉湾、石碑山角、榕江口生态空间受损、沙滩侵蚀后退、防灾能力不足等问题，筑牢区域海洋生态安全屏障，根据揭府办函〔2025〕52号文件精神，原则同意你单位委托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编制的揭阳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项目代码：2601-445200-15-01-140188）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二、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揭阳市榕城区榕江口红树林带、惠来县神泉湾河口及砂质岸线和石碑山角基岩海岸带。

三、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本项目包含惠来县生态修复子项目（神泉湾区域和石碑山角区域）、榕城区生态修复子项目。惠来县生态修复子项目中神泉湾区域，涉及围海养殖拆除面积76ha，纳潮通道疏通面积65ha，微地形改造面积83ha，湿地植被修复面积21ha，（其中红树林种植面积5ha），生态潜礁防护长度1500m，砂质岸线修复长度3000m，沙滩后滨防护林修复面积36ha；石碑山角区域涉及完成养殖设施清理15ha，缓冲带生态恢复26ha，砂质岸线修复长度450m。榕城区生态修复子项目涉及围海养殖拆除面积24ha，微地形改造面积24ha，红树林种植养护面积10ha。

四、项目建设工期及法人：项目拟建设工期为36个月，项目法人揭阳市土地整理中心。

五、项目估算总投资47177万元，其中工程费用33020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11910万元，预备费2247万元。项目建设所需资金除上级补助资金外，不足部分由市财政部门统筹保障。

六、项目工程招标请严格按照国家和省的有关规定执行，招标范围、招标组织形式及招标方式须按审批部门招标核准意见执行（见附件）。

七、项目开工建设前请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开展前期工作和办理相关手续；项目建设期间请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严格落实安全、环保、节能、社会风险防范等相关措施；请按照各项资金管理规定，加强项目投资管理，切实防范地方政府债务风险。

附件：广东省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揭阳市财政局、自然资源局、统计局。